

水样年华(外一章)

◆ 黄迪声

什么样的年华最美妙？你会说，王家伟电影的《花样年华》就不错。确实也是：那里有粉色的涟漪和多情的旗袍；那里有貌似平淡的生活包裹着的刻骨铭心的爱；那里有静静的爱在流淌；有真挚的情在牵挂……如此有滋有味，像我们喜爱的海鲜汤。

可是我要说的，是水样年华。

我曾听一个参禅的人说，为什么要在佛的面前供一碗水？因为水性与佛性十分相近：他们的习性都是要找一种平衡。水因不平而动，因平而静；佛因因而果，因果而因。我对佛的细究缺少真知和兴趣，但它关于水的诠释，却觉得令人深思。

水样年华是怎样的年华？大概水有多少种状态，就会有多少样的年华。当水以洁白的雪的状态，沉寂于高原，此时的水，只拥有纯洁和快乐的天性，他们成群结队地慢慢地接受阳光和热量，小心地将自己融化，形成不起眼的涓涓细流，笨拙而听话地东拐西拐，执着地走入大江大河——这多像我们的童年时光！

当小河聚在了一起，从高原出发，一路奔泻而来，勇敢地跳下地形的落差，铿锵有力地流过广袤的高原，咆哮有声地穿过险恶的峡谷，沿着河道，朝着海洋一路流淌，一路奔泻。这多像我们的青春！——落差让水生动力，而我们因为理想和现实的落差，勇敢地奋进，无论是“日出东方”，无论是求学海外，无论是外出打工，无论是为了开创“海尔品牌”，这奔泻的过程，常常是我们最有意义的时光。

当江河到了中下游，静静开阔的河道，少了上游的不安分和毛躁的情绪，这正如人过了中年。此时的水，仍在向前奔泻流淌，力量更加成熟。看吧，此时的水儿，已不是童年时的无所顾忌，也不是青年时的狂躁和缺少建树，一边流淌着，一边还托浮着船只，还带着鱼儿，滋润着两岸的田

地——这就如一个人到了中年，既要照顾家庭，又要奉献社会。当水儿进入海洋，像一个人步入了老年，找到了人生的归宿。望着夕阳，回味这水一样的年华，水一样的人生行程，谁都会感到满足和欣慰。用什么来注释我们一生的动力，那就是理想所致的“水”的不平。

有首歌唱道：“再回首……平平淡淡，从从容容才是真。”这可能是对水样年华的感慨。

我想，这应只是作为一种感慨而已，而不应是一种成见或者定式。水样年华，少了冰的状态，少了流淌的气势，少了蒸腾为云的经历，或许对于人生的过程，都会是一种缺憾。

瓷器与爱情

想想真是奇怪，芸芸众生之中，那样多的男男女女，却偏有那么“一对”能够彼此走入心中，无论远和近，无论青梅竹马抑或从不相识。此所谓的“有缘人”，在传说中是被月下老人早已彼此拴住了脚趾，想走也走不脱的。

世界上那么多的男男女女，某个男的不选甲不选乙，偏偏选中丙；某个女的不选丁不选戊，偏偏选中戊，这都是因为有了爱情，都是爱情“惹的祸”。这爱情就真让人感到奇了，这爱情有点儿像什么？

我想，这爱情就是烧制瓷器的高温火炉。

不是吗？对于任何一对相爱的人，在爱情叩开心扉之前，颇此都是寻常又寻常的，这就如同存在身边的土没有什么两样。可能你会说，人是有生命的，怎能与无生命的土相比呢？让我们想一想：对于爱情，对于与己不相干的人，

彼此毫无关系,根本不识不知,于自己来说,这于土石何别?可是最有意思的是:再寻常的“土”,我们抓上一把,将之精心调制,细心地放入火炉,经过高温的煅烧,它已不再是那寻常的一把土了,而是让自己心爱的珍惜的坚硬的陶或瓷器了。是什么改变了土的属性?是高温的火炉;是什么改变了一对男女颇此寻常的印象?是火热的爱情。

对于瓷器,心爱它的人会将其精心保管;对于爱人,钟

情的人会将之倾心呵护,任日久天长,任天老地荒。

中国的瓷器,晶莹透亮,质地坚固,永远不会腐烂,永远不会变质。传统的中国爱情,质地如瓷器。

瓷器的完美,正如爱情的完美,对于珍惜的人,是永恒的。对于那些呵护不善的人,却也很容易将它打碎的——就像一个美丽的瓷器,不慎从高处摔在水泥地上,很容易就摔碎了,爱情何尝不是如此呢。

书 缘

◆ 姜贤尊

几日未曾坐在书桌前,整理着一摞摞图书,仿佛久违的老朋友,有着那般的亲切感。

就要倾心相吐的真切情意,激情充盈着全身的每一处血脉,心在惶惶不知所措地迷乱跳动着。

让我重新梳理好被激情碰乱的思绪,开始对书桌上的这些故知理顺安顿。

在我的眼里,书是有个性的:有的激情澎湃,如一位搏击风浪的勇士;有的温文尔雅,方寸细腻之处便见真切之情;有的如一位年长的大儒,于不动声色的静谧之处,便可给人以睿智和启迪;而有的,却如活泼好动的聪明孩童,在你的心湖里激起欢快美妙的晶莹浪花。小时候,每逢春节,时有一副对联贴于门上:忠厚传家,诗书继世。是的,惟有知识,以书籍作为最佳载体的知识,才是惟一可以传承的最高精神之瑰宝。有这样一个故事:传说犹太人的母亲是世界上最伟大的母亲,当自己的孩子降生到这个世界的时候,每一位母亲都会拿来一本书,将其抹上蜂蜜,给自己的新生宝宝舔一舔,让他知道这“书”是甜的,然后把它枕到新生儿的头下,由此可见,他们整个民族对于书的热爱程度之高,所以出现了诸多犹太巨商或如爱因斯坦等科学巨匠,就不必过于惊讶了。

走出校门的二十年里,书,如同我的影子,从未离开过

自己。不管是在卧榻斗室,或是旅途车厢中,书,总是我精神食粮的重要来源。以书为友的我,获取了理论的基础,培养了艺术的天赋,给我幽默诙谐之益以外,还为我成就了一桩美妙姻缘:那时我是供销门市部的一个小小售货员,我的爱人则是学区的小学教员。我知道,她的许多男同学都是一些较好大学的师范生,有几个还是硕士研究生。在没有十分把握的情况下,我却信心有加地把一封情书夹在了一本载有诸多浪漫才子的抒情诗集中,托人捎给了自己心中神圣无比的恋人。我至今记得那上面附有我为她写的一首情诗,其中有这样的句子:每日/我都痴痴地等在你必经的路口/并深情地目送你远去的身影/到教室里/为那些可爱的小鸽子们/放飞理想,并在情书的结尾,缀上了徐志摩《再别康桥》的一句诗。我写道:我不想“挥一挥手/作别西天的云彩!”

后来,有了我们小鸟般活泼的牙牙学语的女儿,有了我们游弋在三个书橱两个书桌间三个平凡而又欢乐的音符。

是书,成就了我们一家人美好的精神生活。书,我们的朋友,我们万分感激并自私地拥有着你——我们可以以身相许的忠实朋友。